



【公告】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3 日
(105)總發文字第 292 號

主旨：公告本公司經理之台新全球多元資產組合基金(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基金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105年度暫停淨值報價通知。

依據：

相關基金營業日及暫停淨值報價日依據該基金公開說明書規定，除在該基金非營業日（包括台灣地區例假日）暫停淨值報價，投資比重達該基金淨資產價值一定比例之主要投資國家或地區因國定例假日而停止交易時，經理公司得暫停計算該基金淨資產價值，並得暫停受益權單位之申購、買回及延緩給付買回價金。

基金名稱	符合暫停計價標準之國家或地區	暫停計價標準
台新全球多元資產組合基金	美國、盧森堡	投資比重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五(含)以上之國家或地區。

公告事項：

台新全球多元資產組合基金(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基金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因海外投資地區休市暫停基金淨值計算及受益權單位之申購、買回作業及延緩買回給付價金日期如下：

2016 年台新全球多元資產組合基金(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基金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暫停淨值報價日	
基金名稱	暫停淨值報價日期
台新全球多元資產組合基金	11/24、12/26

如上述一定比例之主要投資所在國家別及其休假日有變更時，以當時狀況為主，本公司並將提前一週於網站公告。

特此公告。